南京市建邺区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

公开招聘政府购岗人员公告

因工作需要，按照“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建邺区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政府购岗人员，有关招聘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人数

本次招聘共5个岗位5人。

二、报考条件

 **（一）报考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**

　　1．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无违法违纪行为，具有较强的事业心、责任感；

2．报名时需已取得岗位所要求的学历及资格；

　　3．身体健康、无纹身、口齿清晰、仪表大方；

4．年龄为35周岁以下（1987年2月1日以后出生），其他要求见岗位信息表（附件1）；

5．特别优秀者，可适当放宽报名条件。

**（二）不得报考情形**

　　1．现役军人、普通高校在读学生；

2．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、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；

3．在服役期间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的，曾受过刑事处罚（包括触犯刑律被免予刑事处罚的）、治安处罚或信用惩戒的，或者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审查尚未做出结论的；

4．报考人员与招聘单位负责人有夫妻关系、直系血亲关系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或者近姻亲关系的，以及报考人员与现有在岗人员存在上述关系，到岗后又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；

5．其他另有规定不得报考的人员，以及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。

三、招聘程序与办法

本次招聘委托第三方人力资源公司具体实施，经公开报名（资格初审）、笔试、资格复审（体能考核）、面试、体检和政审、公示、聘用等程序。

**（一）公开报名（资格初审）**

本次招聘实行网上报名，报名时进行网上资格初审。报考人员扫描文末二维码或点击链接提交报名材料。报名要求见下：

1．报名截止日期至2023年2月26日12：00，逾期不再受理。每人限报1个职位。

2．如实填写《报名登记表》（附件2），并附本人近期二寸正面免冠照片，并以word形式上传；

3．以下资格初审材料按顺序将扫描件汇总至一个word文件：

（1）身份证正反面；

（2）学历、学位证书；

（3）学信网电子注册备案表/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；

（4）要求具有工作经验的岗位，需上传劳动合同书（或工作证明、社保缴纳记录证明）等能够证明工作经历的材料；

（5）岗位所要求相关职称证书、资格证书等其他信息和证明材料。

（6）报名退役军人事务局专员岗位的人员，退役军人需提供退役军人证的扫描件，现役（退役）军人配偶及子女需提供现役（退役）军人的现役（退役）证明以及与现役（退役）军人的结婚证或户口簿的扫描件。

后续招聘环节通知将主要以邮件形式发送，报考人员应关注邮件，及时回复，逾期未按要求回复的，视同放弃。

**（二）笔试**

通过资格初审人员可参加笔试，各岗位开考比例见岗位信息表（附件1）。

笔试为百分制。笔试内容以公共基础知识为主，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，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、面试辅导培训班。笔试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**（三）资格复审**

按岗位招聘数1：3的比例（退役军人事务局专员岗位按1：4比例），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资格复审对象，笔试成绩相同的均进入资格复审。

资格复审时，各岗位人员按照岗位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。资格复审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资格复审合格者进入面试。审查不合格的，取消面试资格，并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审查人选。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，在任何环节发现有弄虚作假或不符合报考条件者，随时取消报考及聘用资格。

**（四）体能考核**

报考退役军人事务局专员岗位的人员，需进行体能考核。通过资格复审人员方可进入体能考核环节，体能考核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按《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体育训练大纲》三类人员标准判定体能考核成绩，根据成绩排名，按岗位招聘人数1：3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面试人员。

**（五）面试**

根据笔试成绩、资格复审（退役军人事务局专员岗位需综合体能考核成绩），从高分到低分，按照岗位招聘人数1：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。

面试为百分制，采用结构化面试的方式。面试合格线为面试总成绩的60%，面试成绩低于合格线者无聘用资格。面试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面试结束后，确定总成绩，总成绩根据各岗位笔试、（体能考核）、面试占比按百分制计算。各项成绩均保留两位小数，第三位小数按“四舍五入”办法处理。

**（六）体检和政审**

根据总成绩排名，按照岗位招聘人数1：1的比例，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、政审人选。

报考人员总成绩相同时，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、政审人选。报考退役军人事务局专员岗位的，如总成绩相同，取体能考核成绩高者；如体能考核成绩仍相同，则取笔试成绩高者。

体检标准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。体检、考察不合格出现缺额时，可在报考同岗位的考生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递补，如无合适递补人选，该岗位可空缺。

**（七）公示**

体检、政审合格者作为拟聘用人员，在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政府网站上公示5个工作日。公示期间有问题反映、经调查核实影响聘用的，取消聘用资格。

**（八）聘用**

公示无异议后按照相关规定统一办理聘用手续。因拟聘用人员放弃或逾期未办理相关手续的，在该岗位的面试合格人员中，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或不再递补，递补人员需通过体检、政审与公示后方可聘用。

本次考试总成绩在一年内有效，自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期满之日起计算。在此期间，如因新聘人员离职等原因出现岗位空缺时，按本次总成绩在原招聘岗位中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。

四、管理和待遇

 一经聘用，与南京市建邺区众拓人才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合同。正式聘用后薪酬按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五、纪律与监督

考生须对简历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有效性负责。凡发现考生提供虚假信息和材料、违反考试纪律或取得资格后（指取得笔试、体能考核、面试、体检政审和岗前培训等资格）无故放弃，一律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。同时考生的不诚信行为将建档入库，直接影响本人今后招聘考试的报名。

公开招聘工作，严肃招聘纪律，严格秉公办事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严禁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。

为方便社会和群众监督，设立监督电话：025-87770297。

六、其他

各招聘单位有权根据岗位需求变化及报名、考试、聘用等情况，调整、取消、终止个别岗位的招聘工作，并在法律允许范围内对本次招聘享有最终解释权。

招聘咨询电话：025-87770227、87770223。

附件下载入口：

附件：1．岗位信息表

2．报名登记表



#

#  （扫码获取附件1、附件2）

投递入口：<https://send2me.cn/SKBASkQT/R92GtKRYeQCBaQ>



（扫码投递简历）

建邺区城管局

建邺区档案馆

建邺区退役军人事务局

2023年2月20日